

最新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想 读后感心得体会云边有个小卖部(大全5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想篇一

《云边有个小卖部》里面的主人公刘十三，其实他的人生挺坎坷的，被女友分手，结果上司是女友的现男友，当你以为这是一本凄惨小说，其实这是一部很平静的小说。

刘十三，我刚开始看时，认为他肯定是一个没出息的人。他身边的人都挺好，他回到家乡偶遇了儿时同伴——程霜，程霜帮助他在家乡卖出1000份保险，最后因病离世。让我记忆最深的是程霜最后留给刘十三的一幅画，画中表达了虽然我是很小的光，但我会拼尽自己的力量照亮你。

刘十三有个外婆，开着拖拉机将孙子拉回家乡，让我记忆最深的是——外婆拿着鸡毛掸子追着孙子打。但我看见外婆离世时，我的眼泪止不住往下流，我想到了自己的奶奶从小把我带大，文中有一段话刘十三问：“外婆你在吗？外婆在的，外婆会一直在的。”

书中有一句话，有的人刻骨铭心，没几年就忘掉，有的人却一直一直在身旁，有人会问刘十三为什么叫这个名字，因为十三=失散，程霜=成双。

总的来说，这部小说的叙述缓缓到来，因为在坎坷中我们总会看到爱，无论是爱情、还是亲情，人们都在尽力去爱，用

心去爱。这是物质社会最缺乏的东西，尽管又很多人不愿意承认，但社会就是这样冷冰冰的机器。只有在那个地方，我们能感受到温暖。

在云边镇，少年刘十三被外婆追着小镇打。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想篇二

嗯……总得来说这本书还是比较好的（虽然我只读到了前四章），里面主要在讲刘十三的一系列故事。

在前四章当中，最让我触动的是第四章《不死的少女》不死的少女主要说的是程霜，她本得了癌症。那个时候还是四年级，程霜在暑假期间来到了刘十三的学校当中，与刘十三以及他的同学们度过这个暑假。就在程霜来的第二天刘十三与牛大田终于认清了程霜的面孔，原来程霜不是天上派来的温柔静香，而是胖虎。她在石桥上打劫，将补习的同学们一网打尽，不一会儿桥面上全是程霜缴获的战利品……两个月过去了，刘十三及他的同学们与程霜相处的很好，可是程霜却无声无息的走了。刘十三知道后，连忙骑着女式自行车来到罗老师的家中（因为罗老师是程霜的小姨）刘十三来到后连忙问道：“程霜呢？”罗老师说了几句话后，便将程霜给刘十三留下纸条给了他，上面写着：

喂！

我开学了。

要是我能活下去，就做你的女朋友。

够义气吧？

程霜给刘十三说过，她可能活不过一年，可是在十年后，二

零一三年冬至刘十三又一次遇见了她。可是刘十三还要补考，于是刘十三与程霜、智哥一起去了考场，等到刘十三进去后程霜才开始吃起抗癌药，她把大大小小十几瓶药在手心中成了一大把，她将药塞进去嘴巴当中，仰着脖子灌着奶茶，一口气喝了下去，咽得无比艰辛。智哥惊呆了，现在智哥明白了程霜为什么会一直活到现在。

这是一位不死的少女，可是她光用药也支撑不了多久，她终将会死，可是有刘十三不放弃。

这本书主要写给我们所遇见的悲伤和希望，以及路上从未断绝的一缕光，它激励着我们，不要放弃。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篇三

其实呢，对死去的人来说，每个在世上活着的重要的人，都是他们灵魂最亮的灯笼。他，他们总会放心不下，永远都在寻找，一定能回来。

这世上大部分抒情，都会被认作无病呻吟。能理解你得了什么病，基本就是知己。

所有人的坚强，都是柔软生的茧。

人和人之间的关系，最舒服的是可以一直不说话也可以随时说话。

等待而已，也叫努力？是在等别人离开还是等自己放弃

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

这本书的前半部分平平淡淡，大概叙述主人公刘十三的身世，

惨痛的情感经历还有坎坷求学及工作生涯。妈妈的离开，对于刘十三而言，是他一生内心的隐痛。而妈妈走之前对他留下的期望，是刘十三一直到高考前都在执着着的梦。所以，从小，十三就比同龄的孩子更懂事，更好学。目的就是要上妈妈说的清华北大，就想去妈妈说的大城市里看一看。其实一开始我以为它会像一般的小说，刘十三在发奋努力后考上清华北大的，可终究这不是一部励志小说，刘十三也没有这样的好运气，是啊有些事情不是努力就能成功的，可是尽管有些事情不是努力就会成功，但是不努力一定不会成功，努力过了尽力了不后悔就行。十三的人生就是在这么一直失败中度过的，让人觉得很没劲，他干什么都不干好，但这样的他不正像每一个平凡的我们吗？明明一直努力，一直向上，可生活就是生活，它不是小说，不可能每一次遇到不顺心的时候都会迎刃而解，不可能想要什么只要努力就足够了。这个世界，从来不缺努力的人。

后半部分真的很令人感动，外婆王莺莺明明已经查出了癌症晚期，但她选择不告诉十三，她了解十三，他会承受不住的，自己是他唯一的亲人了。后来，明明已经病痛缠身的她开了一整夜的拖拉机，把醉醺醺的十三硬是背下楼，拖回了云边镇。这些，十三全都不知道，他只知道自己醒来的时候就回到了家乡，自己的外婆还是那么的神气，总是怼他。

爱了十三差不多一辈子的女孩程霜，不知是有意还是巧合，她总是能在十三落魄时出现，不断尽力地用自己的光去照亮十三。可是这样好的女孩，在很小时候就查出了癌症，她清楚地知道自己最终的命运，却还是倔强地活出了自我，乐观的面对一切。当十三终于渐渐放下牡丹，喜欢上这个倔强的姑娘时，程霜也离开了这个世界，最后留下了“我爱你，你要记得我。”这样的话。程霜正如她的名字一样，活着的时候傲气凌霜，唯独愿意对十三释放温暖，可霜就是霜，迟早会融化的，这是它不可抗的命运啊。

秦小贞原本和牛大田约好下班后赶去毛婷婷的婚礼现场，可

谁能想到意外降临，被王勇用斧头砍到毁容，明天和意外不知道哪个先来，珍惜身边人和事，珍惜所相处的时间。生命是有光的，我们每一个人都像刘十三一样，在山的这一边，总想去那一边去看看，看看那一边到底是不是海，但真的到那一边，也会发现其实这一边也很好。人都是在成长，也一直在变化，所以，请珍惜眼前人。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想篇四

你叫刘十三，在保险公司试用了三个多月，没有卖出过一份保单。你极具突破性，连续度过各家公司的试用期，没有获得一次转正的机会。你也不是没有努力过，可就如从前一样，你没有得到回报。

你的母亲在你很小的时候就离开了，去了她心目中的远方。你的外婆叫王莺莺，你向来不叫她外婆，只是叫王莺莺。你出生在云边镇，家中有个小卖部，叫做莺莺小卖部。你的母亲希望你清华北大。你便发了疯一般努力，刻苦奋强，但还是只上了京口科技大学。

大学期间，你有一个好看的女朋友，你为她拼搏，在心中不断描绘着你和她的未来。你就那样痴痴地幻想。刘十三，你看见她戴在手上的戒指了吗？她是你两年的女朋友，却在两年的许多清晨才回到学校，彻夜未归。你却自欺欺人的认为她在勤工俭学。在她生日那天，她对你说，分手吧。她要去南京了，和另一个男孩子。天空中仿佛有一万滴眼泪坠落，说，再见。

从前的从前，也有一个很美好很美好的女孩子，她叫程霜，她也很好看，像个霸王一样，堵在上学途经的桥前，向你索要早餐。后来的后来，她走了，你不知道她去了哪里，但你知道，医生说她活不了多久。你看见她给你留的纸条，她说，下一次，如果遇见，她做你女朋友。过了好久的好久，你还是记得那个夏天，那个女孩眸中的闪烁。

你闷头喝酒，喝醉了，像个孩子一样念着王莺莺。她开了好久好久的拖拉机来见你，又开了好久好久的拖拉机把你绑回家。她一边哄着你，一边心酸的落泪。

后来，你再次遇见了程霜，那个你以为去世的女孩，她笑得那样明媚，只是你心中全是你的前女友。你的上司，换成了你前女友的男友。他嘲弄着你，炫耀着他和她的如今。你立下一个梦，要卖出一千零一份保单。那个笑容灿烂的女孩，说，她会陪着你，一起卖保单。就像过去的你，一直陪着她，为她带早餐那样。

半年前的五月份，那个在你眼中会一直陪着你的王莺莺去了一趟第一人民医院。恶性肿瘤，肝癌晚期。老太太只有半年了，她决定谁也不通知。“如果刘十三知道她生病，恐怕要哭昏过去，她这个哭包，做起事绵绵软软，让他做决定，还不如自己来。”70岁的她跌跌撞撞地寻找外孙，那个晚上的拖拉机背后，是她心中对你放不下的眷恋。她的泪水和汗水滑过了皱纹。

你与王莺莺告别了，在腊月二十三。“祖祖辈辈葬在这里，才叫故乡。”你守着她，没有掉下一滴眼泪。程霜就那样陪着你，和你一起见证你的悲伤，然后一起守着老太太的灵堂。

恍惚记得，很久很久以前，你问她“王莺莺，为什么天空那么高？”老太太回答：“你看到云没有？那些都是天空的翅膀啊。”

不知道什么时候起，很多事情已经很多年。

或许是你的命运注定悲惨吧。那个始终陪着你的女孩子，自小有绝症，撑了二十多年，她要去做手术了。她这一辈子，就出了三次医院，一次四年级，一次二十岁，一次就是现在。“真好啊，每次都可以遇见你。”

她给你留了两句话。“第一句，别来找我，如果我活着，肯定会来找你，不管你在哪里，我都会找到你。第二句，如果下次相见，我们就结婚吧。”

你用力点头，脑海中满是她笑容满面，伸手比画，双臂张开的样子。

但是后来，你没再见过她。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你来到了新加坡。那是程霜父母住的地方。你按下门铃，就像每个男孩子第一次上女朋友家里那样，对开门的中年妇女紧张地说：“阿姨好，我叫刘十三，程霜的朋友，想给她过生日。”

那个中年妇女轻轻柔柔地说：“你就是她生前一直提起的刘十三啊。”她眼中泪光闪烁，“你不听话哦，她不是让你别找她吗？我跟她打赌，你一定会来，看来我赢了。”

你的眼泪一下子就涌了出来，那个温柔了你的岁月，惊艳了你的时光的人，也像老太太那样，离开你了。

她离开你之前，笑着对你说：“因为你呀，是我生命中那么亮，那么亮的一缕光。”

她给你留了一幅画，画名叫《一缕光》。

“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

你经历了太多太多的告别，看见过了太多太多的眼泪。刘十三呀，那个女孩曾披着满身灿烂，对你说：“你是我的一缕光。”她又何尝不是你的一缕光。你是否会在一个漆黑的夜晚回想起你的女孩。

你告别了許多人，却仍戒不掉心中的詩和遠方。一千零一份保單，不再遙遠。可過去那段艱難的時光里，始終陪着你的兩個人，却鑽進了歲月里，消失了痕跡。

“有些人刻骨銘心，沒幾年會遺忘。有些人不論生死，都陪在身旁。”

文字的背后是悲傷、希望與告別。總有些人會在你的腦海中留下印記，揮之不去。你可能會絕望，但路上總有一束光，帶着你去見你心中的山和海。你總會與它告別，然後去追另一束光，同時回想你的曾經。

人生是一列向前開的火車，到站了，總有人要下車，你無法挽留，只好揮手說再見。或許再見，是再也見不到。

向光而行，告別曾經。

他被迫告別，笑得苦澀。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后感想篇五

寧靜的云邊鎮上，男孩劉十三和開小賣部的外婆相依為命。

外婆名叫王鶯鶯，這個名字是不是有點兒像戲曲中大家閨秀的名字？實際上不只是名字，這個外婆的形象也和我们傳統中外婆的形象不同。王鶯鶯會開拖拉機，愛打麻將、愛抽煙，還時不時地讓外孫劉十三幫她干活，唯一和我们大眾心目中外婆形象比較靠近的就是她做得一手好菜。這樣的外婆最初給讀者的印象，少了些大家心目中外婆的慈愛和溫和。

故事的轉折發生在王鶯鶯得知自己得了重病、即將不久於人世時，七十歲的她竟然開了一天的拖拉機去看外孫劉十三。

看到醉酒、頹廢的劉十三，王鶯鶯心疼極了，她毫不猶豫，

拖着病痛的身体又开了一宿的拖拉机将不省人事的刘十三带回了云边镇。王莺莺记得刘十三醉酒说的话，给刘十三做他想吃的豇豆炒肉丝。为了满足刘十三的愿望，让他对生活重拾信心，外婆想到利用小外部搞促销，帮助他卖保险。担心她去世后外孙一人会孤单，王莺莺还帮助刘十三找女朋友……王莺莺舍不得刘十三，放心不下刘十三，她做了她能做的一切，唯独没有告诉刘十三她的病情。后来王莺莺去世，作者交代了她接回刘十三的细节和心理活动，以及她留给刘十三的录音，既让读者痛心外婆的去世，又被这种深深的祖孙之情所感动。原来王莺莺是这样一个人风风火火却不失可爱、慈祥、又让人感动温暖的外婆。

再来说说故事的主人公刘十三。

也许是因为从小没有父母的陪伴，刘十三给人印象是自卑、懦弱的。爱情上，他心爱的女孩牡丹脚踏两只船，他却一点儿没察觉；当他发现后竟被牡丹的男友狠揍一顿而无还手之力。事业上，他上班几个月没有卖出一份保险，被同事嘲笑、奚落。在他最颓废的时候，外婆带他回到了故乡云边镇——他一直想逃离的云边镇，却没想到正是云边镇和云边镇的人帮助他重新找回了生活的勇气 and 希望。

云边镇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小镇，小镇上是普普通通的居民，但是云边镇有最不普通的爱和温暖。小镇上的人，毛婷婷对弟弟毛志杰的毫无怨言的爱，精神失常的王勇对女儿球球的无私、敢于牺牲的爱，外婆王莺莺对刘十三最深沉的爱，还有来到小镇上的程霜给予刘十三的勇气和温暖，都是在告诉我们，有些告别，就是最后一面，在拥有的时候我们要学会珍惜。

总的来说，这是一篇让你看了会捧腹大笑也会悲伤落泪的故事，它会让你想起曾经离开的亲人、爱人或朋友带给你的悲伤，也会让你记起他们留给你的爱和希望，更告诉我们要学会珍惜身边陪伴的人和现在拥有的生活。